附件2-1

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申报材料清单参考

1. 《2018年“南太湖特支计划”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申报书》;
2. 申报单位推荐说明（对人选情况、推荐程序、单位推荐意见、政审情况进行说明）

3. 相关方向代表性的期刊或国际会议论文全文（不超过5 篇）；

4. 领衔市级及以上重点研发计划项目、市重点学科、市级及以上重点创新载体证明材料；

5. 科研奖励证书（不超过10 项）；

6. 承担的科研项目（不超过10 项，提供反映项目（课题）名称、来源、经费和本人角色的任务书或合同的关键页）；

7. 国际科研组织、重要学术期刊任职及重要学术会议大会报告等证明材料；

8. 成果开发、转化和应用推广及经济、社会效益等证明材料；

9. 其他相关材料：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、用人单位任职证明材料和合同、法定机构出具的近2年个税和社保等证明材料。